

## 企业业绩

供应商自 2022\_年\_1月\_1日以来承担

###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 数字化智能创新实训基地项目	连云港市金海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	9329887.11 元
2	沭阳县失能（失智）特困人员照 护服务机构提升工程	沭阳县民政局	899000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3207062302240001001001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数字化智能创新实训基地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文件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前至连云港市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 内容	科技南楼及普通实验楼局部修缮、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栓、喷淋、应急照明、火灾自动报警、智能化及暖通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中标价（元）	9329887.11	中标工期（历天）	80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建造师（负责人）	林常胜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	资质注册编号	苏 232191906687

招标

招标人（公章）：**刚穆**

2024 年 5 月 20 日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伍份，招标投标监管机构、中标人、代理机构各壹份，招标人贰份，复印无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连云港市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数字化智能创新实训基地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数字化智能创新实训基地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位于海州区晨光路2号，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连发改行服发[2022]84号、连发改行服发[2023]95号；
4. 资金来源：财政、已落实；
5. 工程内容：改造总建筑面积10471.33m<sup>2</sup>，主要包括：更换门窗、天棚吊顶、墙体拆除及新建、重新粉刷和敷设墙、地面，改造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智能化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科技南楼及普通实验楼局部修缮、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栓、喷淋、应急照明、火灾自动报警、智能化及暖通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24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8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贰万玖仟捌佰捌拾柒元壹角壹分（¥9329887.11元，含9%税费）；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玖佰陆拾元贰角陆分（¥158960.2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万元整（¥4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肆仟陆佰肆拾肆元肆角肆分（¥954644.4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常胜。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

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 5月 23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连云港市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履约担保合规有效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订立份数：本行 份，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双方各执叁份，发包单位壹份，监理单位壹份。

发包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

地址：

地址：沭阳县吴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2360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人：吴

委托代理

委托代理人

电话：

85513

电话：15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3@qq.com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 行

开户银行：江苏 行

上海

账号：1401 2700 (

账号：3213220 8

### 单位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数字化智能创新实训基地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8日					
建设单位: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				监理单位: 连云港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连云港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面积	10471.33	m <sup>2</sup>	工程造价	932.9887	万元	结构层次	-	开工日期	2024.7.10	完工日期	2024.9.27
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理抽检)资料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且符合要求;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样检测合格。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相应的规范、规程、标准要求;观感质量综合评价:好。 综合上述情况,竣工验收结论为合格(消防系统因历史遗留问题不算验收条件)。										
	相关部门	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人	(盖章) 										
	(签字) 										
	(盖章) 										







# 中标通知书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民政局组织招标的沭阳县失能（失智）特困人员照护服务机构提升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项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按谈判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交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依据本项目谈判文件、你方的响应文件及沭阳县民政局出具的履约保证金收据与你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沭阳县失能（失智）特困人员照护服务机构提升工程
2. 中标价：899000 元
3. 工期：30 日历天
4. 质量要求：合格
5. 项目负责人：李绪芹

招标人  
法定代

招标代理

2024 年 5 月 17 日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绪芹。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沭阳县民政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章后立即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

地 址:沭

人:

7

143137100

02 号

承包

法定代表人或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宿迁市

工业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沭阳县失能（失智）特困人员照护服务机构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 1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民政局	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雄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899000.00元	开工时间	2024年6月1日	竣工时间	2025年1月20日
工程内容	沭阳县失能（失智）特困人员照护服务机构提升工程项目施工内容主要包含楼顶防水、吊顶、电线管路（电力电缆）、污水管网、10KV配电等。				
验收意见	<p>1、施工单位竣工报告对该工程自评合格，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对该工程检查合格，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对该工程评价合格。</p> <p>2、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p> <p>3、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查验符合规范要求。</p> <p>4、该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检合格。</p> <p>5、该工程观感质量抽查合格。</p> <p>验收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同意投入使用。</p>				
整改意见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自 2022\_年\_1\_月\_1\_日以来承担

###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 学	845654.53 元
2	沭阳县三为实业 2024 年房屋综 合零星维修工程	沭阳县三为实业有 限公司	350140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该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公示三日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content: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包含教室更换窗户、操场改造、厕所改造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中标造价(元)：845654.53 工期(天)：35  
质量标准：合格  
建造师(总监)：张静

备注： 签发日期：2025年07月25日  
总日历天数为35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实际通知日期为准。

招标人(印鉴)：

法定代表人(印鉴)

招投标监管部门(印鉴)

说明：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招投标管理处、招标人、中标人各持一份。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标段名称：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编号：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发包人（全称）：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

承包人（全称）：江苏  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

承包人(全称):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5. 工程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含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以发包人的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总日历天数为 35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实际通知日期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合格及以上等级。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捌拾肆万伍仟陆佰伍拾肆元伍角叁分 (¥ 845654.53元)。

2. 签约合同价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贰仟贰佰叁拾肆元柒角陆分 (¥ 12234.76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万伍仟 (¥ 15000元)。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静。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招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丰县加寨镇中心小学 (公章)	承包人：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宿迁市 部经济 业路6号(总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23600
电 话：_____	电 话：1989527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江苏农村商业行 海
账 号：_____	账 号：321322002 10000 8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校舍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3 日

建设单位	丰县师寨镇中心小学			监理单位	山东武裕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面积	工程造价	845654.53 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28日— 2025年8月28日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1. 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为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 3. 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和规定; 5. 观感质量的验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有关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月日	2025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11 月 1 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 中标通知书

编号: TZH-FW-9003002 包 2

中标人: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宿迁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产业工程服务授权公开招标批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经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宿迁供电公司\_领导小组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审定, 确定你单位为沭阳县三为实业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服务中标人, 中标价: 85.4%。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起 30 天内, 携带所有签订合同所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技术规范、技术图纸等), 并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项目单位(联系人见下表)接洽, 订立书面合同。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标段名称	中标折扣比例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沭阳县三为实业有限公司	沭阳县三为实业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服务	85.4%	李高光 13809091167

根据招标文件约定, 请贵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尽快向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501 元, 如果中标人不按期缴纳的,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扣减相应金额为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 湖南南路  
银行账号: 1259034( 0888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SGSYSWSYZFQT2400207

## 建筑物及附属设施 维修维护合同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沭阳县三为实业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

发包方（甲方）： 沭阳县三为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6.6

签订地点： 综服公司





## 目 录

1. 工程概况.....	1
2. 工程质量.....	1
3. 工期.....	1
4. 设计.....	2
5. 工程价款.....	3
6. 材料设备供应.....	4
7. 双方派驻本工程项目的代表.....	4
8. 双方权利.....	5
9. 双方义务.....	5
10. 工程验收.....	6
11. 违约责任.....	7
12. 保修.....	7
13. 不可抗力.....	7
14. 争议解决.....	8
15. 合同生效.....	8
16. 签订日期.....	8
17. 份数.....	8
18. 合同附件.....	8
19. 特别约定.....	8





SGSYSWSYZFQT24002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办公或房屋设施维修维护工程施工的有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沭阳县三为实业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

1.2 工程地点：沭县长兴路。

1.3 工程内容：对沭阳县三为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

1.4 承包范围：对沭阳县三为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

1.5 承包方式：双方约定，乙方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承包：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 2. 工程质量

2.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行业或地方的设计标准、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标准。

2.2 约定标准：无。

### 3. 工期

3.1 总工期：365 日（为日历工期，含法定节假日）。

3.2 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6 日。



3.3 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5 日。

3.4 延期开工：乙方不能按期开工的，应提前 2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延期开工，具体开工日期另行约定；如甲方不同意延期开工的，则工期不顺延。如因甲方原因需延期开工的，应提前 5 日书面通知乙方，并相应顺延工期。

3.5 暂停施工和复工：甲方要求乙方暂停施工或复工的，应提前向乙方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根据意见及时停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或及时安排复工。

### 3.6 工期顺延

(1) 发生以下情况的，工期可顺延：

- a)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开工条件的；
- b)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增加、设计变更的；
- c) 甲方未按时验收隐蔽工程的；
- d) 甲方未按时供应合同约定的材料和设备的；
- e) 因甲方或甲方代表坚持错误指令而导致工期延误的；
- f) 不可抗力和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2) 出现以上情况时，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顺延。

## 4. 设计

4.1 设计图纸及技术文件按照以下第 2 种方式提供：

(1) 由甲方于开工 / 日前向乙方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设计图纸及技术文件；

(2) 由乙方于开工 5 日前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设计图纸及技术文件送甲方审批，甲方应于 3 个工作日内审批完毕并交还乙方。

### 4.2 设计变更

(1) 甲方要求变更设计时，应在该分部或分项工程施工 3 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对涉及部分的施工及准备活动。





(2)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损失。

(3) 已完工程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 设计变更应由甲方代表办理洽商确认手续，乙方应变更施工进度计划，送甲方批准，同时调整工程价款。

(5) 涉及设计变更的，设计图纸提供方应给出变更设计图纸及材料样品，以作计价及施工依据。

#### 5. 工程价款

5.1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按照以下第 1 项约定：

(1) 招标工程以中标价为准；

(2) 非招标工程以实际发生审定的工程结算书为准。

5.2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总计：人民币大写 叁拾伍万零壹佰肆拾元（小写：¥ 350140 元）（含税），包含本工程所必需的、全部或部分的材料（如乙方供全部或部分材料）、设施设备、施工、安装、人工、运输、管理、税金、保险、报审、验收等所有相关费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其他项目费用。

竣工结算价与签约合同价不一致的，以经甲方审核通过的竣工结算价为准，除本合同第 5.3 条规定的情形外，竣工结算价在其他任何情况下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   %。

5.3 本工程价款可在出现下列情况时调整：

(1) 甲方书面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2) 甲方书面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3) 双方书面约定的其他增减或调整。

#### 5.4 工程价款支付

(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 2 次，按下表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款支付进度	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金额（元）
第一次：本合同签订后 <u>  /  </u> 个工作日内	<u>  /  </u> %	<u>  /  </u>



第二次：工程进度达到 <u>  /  </u> 阶段，且通过甲方质量检验后 <u>  /  </u> 个工作日内	<u>  /  </u> %	<u>  /  </u>
第三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u>  30  </u> 个工作日内	<u>  97  </u> %	<u>  /  </u>
第四次：工程保修期满，没有质量问题或如有质量问题则完成索赔后 <u>  30  </u> 个工作日内	<u>  3  </u> %	<u>  /  </u>
备注： <u>  /  </u>		

(2) 任何一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应开具同等金额的、经甲方确认无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超出设计图自行增加的工程量和因乙方原因返工增加的工程量不予计量，且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工程款。

#### 6. 材料设备供应

6.1 本工程由乙方采购材料、设备的，应按照设计说明、施工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提供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环保合格证明，并对所购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6.2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按约定到达指定地点前应通知对方，双方应对材料、设备进行共同验收。

6.3 本工程中的主要材料应由甲方选定样品、样本。样品、样本应经双方验收后封存，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6.4 乙方所提供的工程主要材料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7. 双方派驻本工程项目的代表

7.1 甲方派驻本工程项目的代表：  孙卫国   职务：  /    
  ， 职称：  /  。

7.2 本工程项目甲方委托监理单位依法对工程施工实施监理。





监理工程师：\_\_\_\_/\_\_\_\_，职务：\_\_\_\_/\_\_\_\_，职称：\_\_\_\_/\_\_\_\_  
\_\_\_\_，注册证书号：\_\_\_\_/\_\_\_\_。

7.3 乙方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为\_\_\_\_张静\_\_\_\_，是乙方在本工程项目中的代表。

7.4 双方派驻本工程施工场地的代表，按照本合同约定行使各自派出方的权利，履行派出方的义务。

7.5 甲方代表在授权范围内向乙方项目经理发出的任何书面或口头形式的条件和指令，项目经理应予执行。

## 8. 双方权利

### 8.1 甲方权利

(1) 有权根据工程需要撤换派驻施工场地的代表和监理工程师，但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撤换后代表或监理工程师的权责不变。

(2) 有权审批乙方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

(3) 有权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参加材料、设备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 8.2 乙方权利

(1) 有权根据工程需要撤换派驻本工程施工场地的代表，但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撤换后代表的权责不变。

(2) 乙方代表认为甲方代表的指令不合理时，有权在收到甲方代表指令后 24 小时内应向甲方代表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

## 9. 双方义务

### 9.1 甲方义务

(1) 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 组织乙方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工作。

(3) 如需要应提供房屋主体结构，水、电、暖风机电设备的技术资料。

(4) 提供施工场地及所需水、电等施工条件。

### 9.2 乙方义务



(1) 制定并组织落实施工进度计划。

(2)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

(3) 安全施工

a) 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并承担由于管理不善造成的人员及财产损失。

b) 发生伤亡事故，应在第一时间报有关部门及通知甲方，并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事故引发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c) 按工程及安全需要提供看守人员、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线、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地段以及临时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应与甲方协商后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d) 在未腾空和继续使用的建筑物内施工的，应制定专用安全和防火措施，以确保建筑物内财产和人身安全。

(4) 已竣工工程在未正式交付甲方之前，应负责工程成品保护工作。

(5) 负责施工场地的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 10. 工程验收

10.1 隐蔽工程验收：具备隐蔽条件的工程部位，乙方应在自检合格后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验收，验收合格并经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在检验纪录上签字后，乙方才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

### 10.2 竣工验收

(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乙方应按国家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竣工图纸。甲方应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竣工图纸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同意或提出修改意见，双方根据修改工程量的多少约定修改期限。乙方应按甲方意见进行修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

(2) 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日



期，需整改后达到竣工验收标准的，竣工日期为整改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日期。

(3) 竣工结算：竣工报告经甲方同意后，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方自收到报告和结算资料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确认，审核无误后转交第三方开展现场工程审计，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工程交接手续。

### 11. 违约责任

11.1 除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和/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11.2 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按工程总价款的1%支付违约金。

11.3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支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11.4 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不达标的工程，乙方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应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对室内空气质量不达标的应进行全面综合治理，由于以上原因造成工程延期交付的视同延误工期。

11.5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除本合同被依法解除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以保持工程的连续性和已施工工程的完好。

### 12. 保修

12.1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2个月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程承担保修责任，如出现任何工程缺陷，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如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内提供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13. 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武装冲突、社会动乱、暴乱或按照本条的定义构成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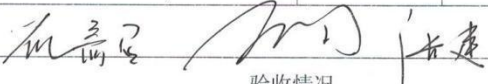








### 签署页

<p>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权代表 (签 签订日期： 地址：沭阳</p> <p>联系人：孙 电话：0527 传真： 开户银行：</p> <p>账号：1116 统一社会信 721769K</p>	<p>有限公司</p> <p>授</p> <p>路支行</p> <p>867</p> <p>1322139</p>	<p>乙方：江苏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权代表 (签 签订日期： 地址：沭阳 5号</p> <p>联系人：高 电话：0527 传真：0527 开户银行： 行上海路支</p> <p>账号：3213 统一社会信 Q4E9U5H</p>	<p>有限公司</p> <p>栋13-1</p> <p>商业银</p> <p>135888 .322MA1</p>
--	---	--	---

## 竣工验收记录

项目名称	沭阳县三为实业 2024 年房屋综合零星维修服务			
竣工日期	2024.12.19	验收日期	2024.12.23	
验收人员				
验收情况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实施单位 意见	监理单位 意见	项目管理 单位意见
1	后院围墙工程			合格
2	院内自来水、消防管道安装工程			合格
3	办公区消防管道增加工程			合格
4	库房外立面油漆工程			合格
5	<del>工具房零星维修工程</del>			<del>合格</del>
6	库内站墙维修工程			合格
7	改临时用水工程			合格
8	其他工程			合格
遗留问题: <span style="font-size: 2em;">无</span>				
验收结论: <span style="font-size: 2em;">合格</span>				
施工单位 (盖章)  签字:		监理单位  签字: 		项目管理单位  签字: 

## 项目组人员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徐			3213221990	2618763	
			3210231995	2618193	
李			3213221990	苏建安 08 519	
高			3213221988	2657996	
倪				8114 8	

注：如供应商成交，项目组成员必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按采购文件要求附相关人员证书。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徐以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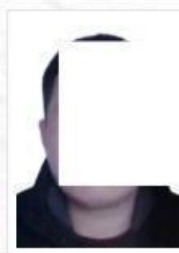
性 别：男

身 份 证：32132

岗位名称：施工员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618763700589340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学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评测考核，成绩合格。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

发证日期：2026年05月06日

查询网址：[www.ccenjx.org.cn](http://www.ccenjx.org.cn)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李雨

性别：女

身份证：31

岗位名称：质量员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618193500900671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学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评测考核，成绩合格。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学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发证日期：2026年01月

查询网址：[www.ccenjx.org.cn](http://www.ccenjx.org.cn)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 3 (2023) 4008519

姓 名：李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11月30日

企业名称：江苏晟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0月20日

有效 期：2023年11月20日 至 2026年10月20日



发证：

发证



城乡建设厅

印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高i.....

性别：女

身份证：321 068

岗位名称：材.....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657996400298232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学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评测考核，成绩合格。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学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发证日期：2026年05月26日

查询网址：[www.ccenjx.org](http://www.ccenjx.org)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倪 莎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 2 1 3 2

证书编号： 3 2 1 8 1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时间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晟佰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沭阳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2 4E9U5H

查询时间：202505-202605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8	18	1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雨	321	3 202505 - 202605	13
2	甜	321	8 202505 - 202605	
3	庆	321	3 202505 - 202605	
4	莎	321	X 202505 - 202605	
5	鑫	321	6 202505 - 202605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